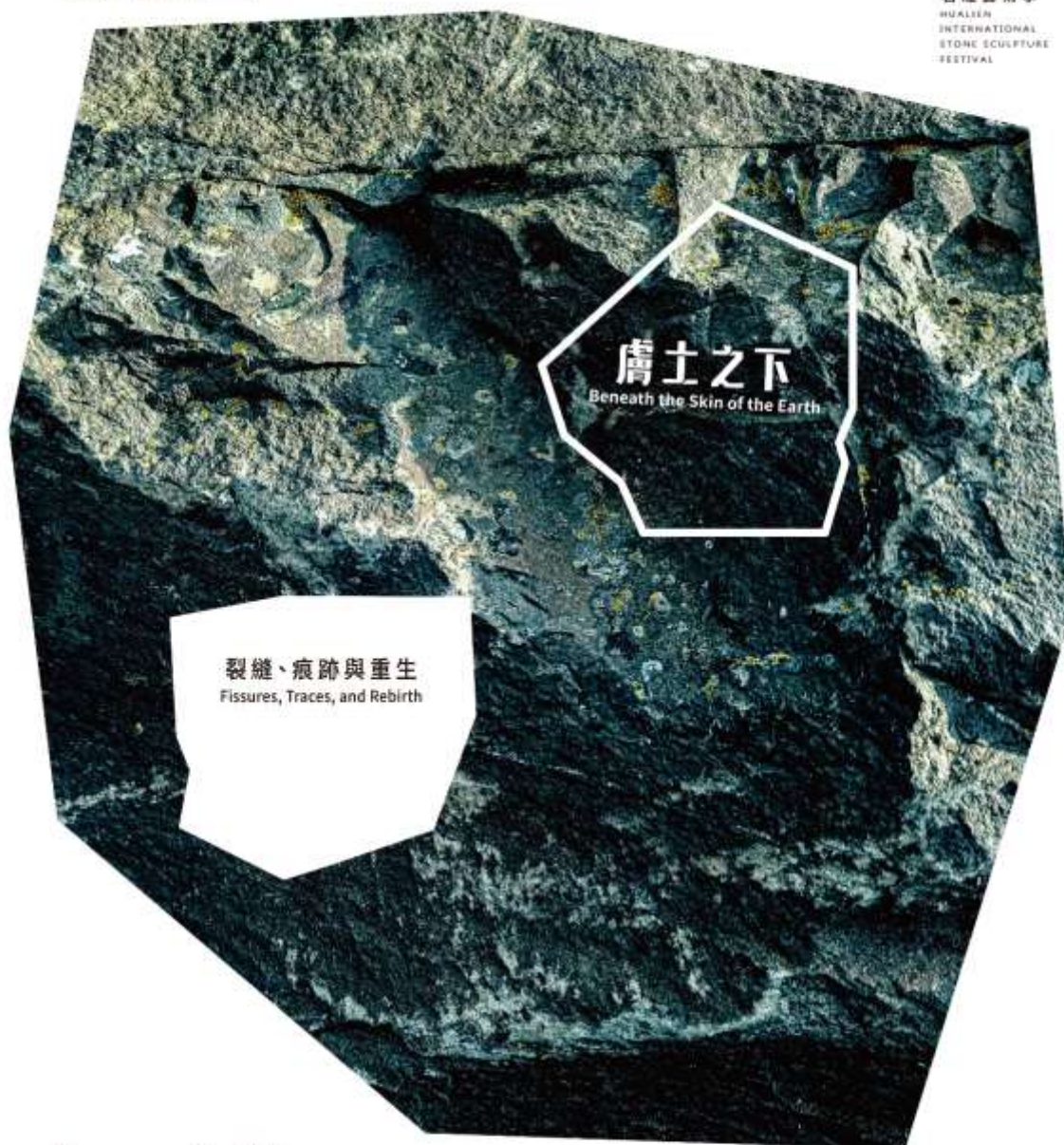


即日起 — 2026 07.21



花蓮國際  
石雕藝術季  
HUALIEN  
INTERNATIONAL  
STONE SCULPTURE  
FESTIVAL



**Open Call  
for 2026 Hualien  
Stone Sculpture Symposium**  
石雕創作營徵件



線上報名  
Registration

主辦單位  
臺花縣政府 臺花縣觀光局 臺花縣谷關國家風景區管理處

承辦單位  
花縣縣文化局

執行單位  
杭州奇象創意有限公司

花縣縣文化局 謹啟

# 2026 花蓮國際石雕藝術季石雕創作營

## 徵件簡章

### 一、主旨

2026 年為花蓮國際石雕藝術季邁入第三十二周年，象徵臺灣公共雕塑與東部文化地景交織的重要里程碑。今年以「膚土之下：裂縫、痕跡與重生」為題，從石材的紋理、裂縫、斷層等自然肌理出發，延伸出一場關於感知與時間、身體與地景、創作與土地之間的對話。這些來自花蓮的石材，如同大地的皮膚，在風化與雕鑿之間，累積了來自自然與文明的雙重觸痕。裂縫與斷層固然是土地曾受創的印記，卻也是生命力重新萌發的起點。誠摯邀請藝術家跨越災害的沉重，將傷痕轉化為向光而生的力量，在作品中展現出療癒、包容、蛻變與生生不息的未來感，讓雕塑成為土地撫慰與希望的象徵，並與周邊環境、建築空間和諧相融。藉由本屆石雕創作營活動之舉行，期盼提供一個兼具在地情感與國際高度的石雕創作平台，在促進國際藝術文化交流的同時，更為臺灣現代石雕開啟跨域多元之全新視野。

### 二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主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、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
- (二) 承辦單位：花蓮縣文化局
- (三) 執行單位：映相奇萊創意有限公司

### 三、報名期限

即日起至 2026 年 7 月 21 日(二)中午 12 時(以臺灣時間為憑)，逾時或參賽文件不全者不予評審。

### 四、參加資格

凡具獨立創作戶外大型石雕藝術工作者。

### 五、創作媒材

以石雕為主體，可結合其他複合材料為輔。惟應符合戶外設置之安全性、結構穩定性及耐候性等要求，並考量長期設置之維

護及環境耐受性。

## 六、作品尺寸

得以單體一件或一組多件方式呈現，為確保視覺量體與地標性，作品高度或寬度需達 2 公尺以上。

## 七、實施辦法

- (一) 公開徵選：正取 9 名，另備取 2 名。
- (二) 活動時間：2026 年 10 月 27 日至 11 月 30 日，含文化交流、開閉幕、創作及休息日等共 35 天。
- (三) 創作地點：花蓮縣文化局園區。
- (四) 創作方式：戶外現場創作，創作過程全程公開。
- (五) 工具設備：
  1. 個人自用工具由創作者自行準備。
  2. 現場創作使用之空氣壓縮機、水電、工作帳棚、工作桌椅、移動式燈具、鷹架、石材吊運設備，由主辦單位提供。
- (六) 石材由主辦單位提供，包括大理石、蛇紋石、奧羅拉、花崗石等，非以上石種恕不提供。提供之石塊以 2.5x1.2x1 公尺(3 立方米)為限，如作品尺寸超過石塊尺寸，需以組合方式處理。
- (七) 若使用其他複合媒材，請藝術家自行準備、製作完成，該媒材之材料費補助新台幣 1 萬元為上限(核實支付)。
- (八) 作品歸屬：
  1. 創作者擁有著作人格權。
  2. 主辦單位擁有完成大型作品之所有權。
  3. 作品著作財產權授權主辦單位，擁有對作品進行攝影、錄影、出版、宣傳及數位化展示之權利，且不受地域、時間、次數之限制。
- (九) 創作者可攜伴 1 名(助手或眷屬)參加，活動期間主辦單位提供其飲食、住宿(雙人房)，其往返交通相關費用請創作者自行負擔。

## 八、徵件作業辦法

採二階段審查機制，分為初審及決審辦理。

### (一)初審送件

1. 採線上報名，請至「2026 年花蓮國際石雕藝術季石雕創作營」報名網址：  
<https://hualien-symposium.hlctw.com/>
2. 檢附資料：
  - (1)基本資料。
  - (2)作品設計草圖
  - (3)過去三件作品資料表。
  - (4)切結書。
3. 限採中文或英文繕打，資料不全者恕不受理。
4. 上傳檔案格式：圖檔每張不超過5MB，檔案格式為JPG/JPEG/PNG，不得為HEIC檔（iOS系統原生檔）/BMP/SVG/TIFF。
5. 送件作品必須為最近2年的新作且未曾參賽之作品。
6. 參賽作品須為個人之獨立創作，每人限參賽一件。
7. 初審結果：參賽者提送報名資料，經書面審查擇優18名進入決審，2026年7月31日前公布初選名單，並發函個別通知入選者。

### (二)決審送件

1. 通過初審進入決審者，於2026年8月24日前寄送作品模型及設置計畫書至花蓮縣文化局視覺藝術科收（中華民國台灣970花蓮市文復路6號）。
2. 模型作品最長邊不得超過40公分，需等同於創作計畫之材質。
3. 模型寄送前，請將模型各視角進行錄影，提供給執行單位。請自行負擔模型寄送之安全問題，主辦單位概不負責，模型寄送衍生之相關稅金及報關運費，亦由藝術家自行負擔處理。

4. 作品設置計畫書，包含個人創作自述、作品設計圖、石材裁切、作品安裝規劃、創作進度表。
5. 主辦單位提供模型材料費國內新台幣 6 萬元、國外新台幣 8 萬元整，其作品模型歸屬主辦單位。補助材料費將於主辦單位簽收作品模型後擇期統一辦理撥匯款。
6. 評審委員現場進行評選，正取 9 名，另備取 2 名。如參賽作品未達評審委員之標準，得予不足額錄取或從缺。

### (三) 審查標準

1. 初審評分項目：
  - (1) 創作主題與創意 30%
  - (2) 作品設置可行性、結構安全與耐候性 40%
  - (3) 過去大型雕塑創作經歷 30%
2. 決審評分項目：
  - (1) 創作理念與主題契合度 20%
  - (2) 創作規劃合理性 50%
  - (3) 模型完整度 30%

## 九、獎勵與酬勞

- (一) 經決審通過受邀請參加本創作營之藝術家，由主辦單位提供活動期間之食宿、國內外往返經濟艙機票、傷害保險等。
- (二) 石雕製作費新台幣 25 萬元整，含自用工具耗材費新台幣 10 萬元、現場施作費新台幣 15 萬元，依照中華民國「所得稅法」、「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」及「二代健保補充保費」之相關規定扣繳。
- (三) 頒發獎狀 1 只、獎杯 1 座。
- (四) 因個人因素未能完成創作者，由主辦單位裁決，將取消資格並追回獎牌，工具耗材費、創作酬勞及創作活動所需之相關費用。

## 十、其他

- (一) 參賽者於完成報名後，即視為同意遵循本簡章各項規定。
- (二) 依據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 14 條第 2 項規定，參賽者如為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 2 條及第 3 條所稱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，請於報名時檢附「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（事前揭露）」。
- (三) 主辦單位基於行政作業、徵件及展覽相關活動之需要，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蒐集、處理或利用參賽者報名所提供之個人資料。
- (四) 主辦單位有規劃作品設置地點之權利，藝術家不得異議。
- (五) 如有未盡事宜，本簡章得由主辦單位修訂公布之。

## 十一、簡章索取及洽詢方式

- (一) 徵件簡章請至 2026 花蓮國際石雕藝術季石雕創作營網站 <https://hualien-symposium.hlctw.com/> 下載。
- (二) 報名相關問題請洽本案執行小組黃雅文、沈宗漢
- (三) 服務專線：0988-126446、0980-320221（周一至周五 8:00-18:00）
- (四) E-mail：[2026hlssf@gmail.com](mailto:2026hlssf@gmail.com)